



Take me to your heart



YZLI0890137618

三叔霜魂 著

我到哪里找 像你那么好

曾经我骄傲地以为，放弃你之后，我能找到比你更好的人。
但最终，我发现自己错了。
无论如何努力，我再也找不到哪个人会比你更好。
这世间唯一的你，没有任何人能够取代。

光明日报出版社

Take Me to Your Heart



我到哪里找
像你那么好

雪影霜魂 著



YZLI0890137518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到哪里找, 像你那么好/雪影霜魂 著. -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1.12

ISBN 978-7-5112-1814-8

I. ①我… II. ①雪…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244023号

我到哪里找, 像你那么好

著 者: 雪影霜魂

出 版 人: 朱 庆

责任编辑: 庄 宁

责任校对: 张 翀

封面设计: CDG

责任印制: 曹 净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 (原崇文区) 珠市口东大街5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247 (咨询), 67078945 (发行), 67078235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 - mail: gmcbs@gmw.cn zhuangning@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印 刷: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 × 1000mm 1/16

字 数: 236 千字

印 张: 14.25

版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2-1814-8

定 价: 26.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曾经我骄傲地以为，放弃你之后，我能找到比你更好的人。但最终，我发现自己错了。

无论如何努力，我再也找不到哪一个人会比你更好。这世间唯一的你，没有任何人能够取代。

——题记



CONTENTS

目 录

楔 子.....	1
第一卷 同喜复同悲.....	7
第二卷 歪瓜与裂枣.....	67
第三卷 鸡飞蛋打的试恋爱.....	115
第四卷 幸福美满的一百分.....	165
尾 声 纵然平凡如沙，也能幸福如花.....	213
后 记.....	220



楔子

我今年二十七岁了，依照网上传得众所周知的“剩客”标准来说还算是初级剩女，“剩斗士”一族……我不会那么惨沦为“齐天大剩”的，没准明天的换草会上，我就能找到一直想找的那个人。

一年一度的情人节明天又要到了。

情人节是情侣们的节日，却是我这种单身人士的苦难日。看着大街上一对对手牵手秀甜蜜的恋人，我的心里涌动着一连串的羡慕嫉妒恨。没有情人的情人节，一个人形单影只的该如何打发呢？

一颗心正郁闷得紧时，闺蜜田静打来电话，问我明天有没有兴趣一起去参加同城换草会活动。

我兴致不高：“啥换草会？交换花花草草吗？我又不种花养草，还是不去了。”

田静痛心疾首：“怎么你连换草会是啥都不知道，真是宅得OUT了。换草会不是交换花花草草，而是一种交朋友的新方式。”

在田静的详细解释下，我这个OUT了的宅女总算明白了何为“换草会”。

“换草会”如今在都市白领阶层风行一时。这个“草”的意思指窝边草，在此代

指为姐妹们的单位或社交圈里那些关系不错却不可能来电的、条件不错却没被外界发现的、至今仍然单身的男性。所以“换草”的意思，可不是指交换真的花花草草，而是一种大家互通有无，将身边的男性朋友资源最大化利用的新型方式。

“换草会”形式多样，吃饭、桌游、K歌等，想参加的女士只要带上至少一个男伴就行，活动参加的人数从几个到十几个不等。大家可以三三两两地聊聊天，还有人专门组织各种游戏供大家互相了解。

这种新兴交友方式没有相亲那么老土，也不像一对一的相亲那么尴尬。作为一种年轻人聚集的交友聚会，可供选择的对象很多，也容易交流与熟悉，所以受到很多崇尚自由的白领的欢迎。

听起来挺不错，反正闲着也是闲着，找个热闹地方去凑凑热闹，也好过花好月圆的节日里我孤孤单单一个人。

“行啊，那就去吧。不过我没有合适的‘草’带去换呢，怎么办？”

换草会的参加要求就是要带至少一个男伴，但我身边并没有合适的异性朋友可供我去参加“换草”。没有一棵草，就等于没有人场券。

田静大包大揽：“这个你不用担心，我负责找两位愿意参加的男同事，一个就分给你充当入场券的那棵草吧。”

如此甚好，我嬉笑道：“田静我爱你，你要是男人就好了，咱俩就不用去参加什么换草会，直接配成一对过情人节去也。”

田静笑骂道：“你少说这些没用的，明天好好打扮打扮，也许好姻缘就要从天而降了，千万不要错过啊。”

这话说得挺让人憧憬的，我纵是懒散了N久，也不能不为之精神一振，决心要以最好的精神面貌去参加明日的换草会。

我今年二十七岁了，依照网上传得众所周知的“剩客”标准来说还算是初级剩女，“剩斗士”一族。明年一满二十八岁要是依然找不到男伴一起过情人节，就将晋级为中级“必剩客”，再接下去就是高级“斗战剩佛”，再再接下去……打住打住，不要自己打击自己的士气了，我不会那么惨沦为“齐天大剩”的，没准明天的换草会上，我就能找到一直想找的那个人。

这次换草会的活动是以拼吃形式展开的，参与者每人交一笔餐费，定在某韩式烧

烤屋一起吃自助烧烤。活动很热闹，来了有二三十人，女士们不用说个个都打扮得光彩照人，而“草”的质量也很给力，帅气的男士随便一瞟就瞟到了好几个。

田静有点小激动，示意我看不远处站着的一位帅哥，说：“你瞧那边那位GG，长得有点像韩庚呢，好帅气。”

我的眼睛却压根就不朝“韩庚”的方向看，因为注意力已经完全集中在别处了。别说那位GG只是长得有点像韩庚，就算是韩庚本人在此现身，我此刻也顾不上一睹风采。

只因在与会的人员中；我意外地发现了一个熟悉的背影。尽管这个背影算来与我差不多有大半年时间未曾谋面，但是把它锤成粉砸成末烧成灰我也依然能够一眼就认出来。

周一鸣——他居然也来参加了这个所谓的换草会，而且看起来效率还很高，正在殷勤地帮一位烫着一头短卷发，模样很甜打扮很潮的MM烤肉。

田静见叫我半天没反应，顺着我的视线张望了一下，犹自不解：“看什么呢？是不是发现合适的目标了？哪个呀？指给我看一下。”

我哼了一声：“那边正在烤肉的那个家伙，你仔细看看他是谁。”

田静仔细一看，呀的一声：“哟，那不是周一鸣嘛。真想不到这么巧他也在这儿，跟他吹了后你俩一直没再见过面，这回算是狭路相逢了。”

还真是狭路相逢，去年我和周一鸣谈恋爱谈崩了，从此关系陷入冰点状态，两个人都赌着一口气不联系对方，一派老死不相来往的架势。我当时还在心里发过狠：拉倒就拉倒，这世界上三条腿的蛤蟆不好找，两条腿的男人可多得是，我就不信找不着比你周一鸣更好的。

分手后的日子，我一直在为这个目标而努力。可是直到目前为止，我的努力尚未取得成功。今天来参加这个换草会，原本指望有所收获，可我还没有找到适合的人选可供进一步发展，就先看到周一鸣围着一位漂亮MM献殷勤，而那位MM似乎也不反感他，一直笑脸相待。

老实说，眼前这一幕让我不爽，不爽到极点。与前男友重逢，自己一个人形单影只，他却和一个漂亮妞成双成对，这也对比得我忒惨了一点。不行，我不能让他看我笑话，也得赶紧找一个愿意帮我烤肉的男士来扳回颜面。一时间找不着，就先抓着

跟田静同来的男同事之一小高救场。

“帮帮忙小高，你先假装跟我很来电好不好？”

小高人如其姓，个头儿很高，模样也周正，其实他年纪还很轻，才二十三岁，还犯不着着急解决个人问题，这次来参加“换草会”纯粹是被田静赶鸭子上架抓来替我充当“入场券”的。

我的话让小高一脸丈二和尚摸不着头的表情，田静笑着对他解释了几句：“她的前男友在此，对她的杀伤力仍然强大，她急需火力支援，所以你就行行好帮帮她吧。”

这话我不承认：“你瞎说什么？什么杀伤力强大？根本没有的事。我只是不想让他看到我落单，不想给他幸灾乐祸的机会。”

亲亲密密地，我和小高在周一鸣附近的一个烧烤台旁坐下一起烤肉。这么近的距离，他很快就发现了我们，表情有些意外与吃惊。我佯装没看见他，只是对着小高笑得好像一朵花儿开在春风里。

和刚才我看见周一鸣没有过去打招呼一样，周一鸣发现我后也没有过来打招呼。我们像两个陌生人，不，比陌生人还不如。像这种以交友为目的的场合，陌生人彼此还会找机会相互攀谈。可是我和他，显然谁都没有主动开口问候的打算。做不成恋人后，我们连朋友关系都没保住。这让最熟悉我们的田静都很惊讶：“怎么会弄成这样，你们俩平时都是嘻嘻哈哈大大咧咧的人，怎么这次会闹得这么僵？”

的确是闹得很僵，当初那场闹，现在提起来我还犹自咬牙切齿……算了，不开心的事还是不要再提了。

周一鸣没有跟我打招呼，看到田静时却举手对她嗨了一声。田静过去跟他说了半天话，嘀嘀咕咕地不知说些什么，她一回来我就马上问：“你们说什么说了那么久？”

“没说什么，就问他怎么也会来参加这个换草会的。原来他是被表妹拉来的，那个短头发的MM就是他表妹。”

原来如此，我说他怎么那么高效率地一来就钓上了一个漂亮MM，他曾几何时具备过这种魅力？敢情是带他来换草的表妹呀！心里顿时就舒服多了。

很好，不光我一个人还是“剩斗士”，周一鸣也还一直在“剩”着，没找到合适的女朋友。同为“剩人”，谁也不比谁强多少，这让我刚刚一度失衡的心理立马恢复

了平衡。

两个“剩人”都假装瞎子，愣当对方是空气看不见。没一会儿那个“剩人”还真看不见了，不知几时悄悄走了。他一走我就泄了气不再演戏，放小高恢复自由身。他很快就被一MM相中，拉去参加她那一桌的掷骰子游戏去了。

也有GG来跟我套近乎，可是一个又一个，没一个让我看着顺眼感觉舒服的。有个鲁莽的家伙凑过来搭讪时，一不小心还把手里端着的一杯啤酒淋了我一头，还有比这更地道的“杯具”吗？我临出门前精心梳了半个钟头的发型变成了落汤鸡，气得心情欠佳的我当场就咆哮了。

一咆哮就完了，身旁三丈以内，生人不敢近。所有在场的男士看我的眼神都像在看间歇性精神病患者，至少也是一狂躁症患者——囧。

这场“换草会”我算是白来了。追根究底，都是周一鸣的意外出现招惹得我不痛快以至于临场发挥不佳的缘故。

回去的路上，田静看着我没精打采的样子，问得直截了当：“意外遇上了周一鸣，你的心情好像有大波动啊！是不是还想着他呀？”

我立马脸红脖子粗地嚷上了：“谁还想着他呀，他有那么好值得我念念不忘吗？”

“有没有我不知道，你也不用急着跟我撇清，自己回家好好想清楚，给自己一个明确答复。蒙谁也不要蒙自己，知道吗？”

这天晚上我一直睡不着，我不承认自己还想着周一鸣。他其实从来都不是我心目中理想男友的人选，我也不是他梦中情人的类型。我们最初只是好朋友的关系，后来会在一起谈恋爱是因为多方面原因才开始的。但我不能否认，我们拍拖的那段日子还是很开心很快乐的。只是后来……

辗转反侧间，一幕幕往事，如一帧帧电影胶片般在回忆里徐徐展开……



第一卷 同喜复同悲

真是呢，周一鸣和我同是天涯沦落人。想当初，我有了戴时飞他有了任佳后，我们俩“同喜同喜”。谁承想，这么快就“同悲”了。都这么运气不济，真是一对难兄难妹。

1.

二十五岁这一年，我对自己的年龄产生了危机感。起因是在网上闲逛论坛时无意中瞄到的一句话——“过了二十五岁的女人，就像隔了夜的蛋糕，不新鲜了。”

这也不知是哪个破人写的一句破话，害得我三天三夜没睡好觉，满脑子都在纠结“新鲜不新鲜”的问题。

没看到这句破话前，我觉得自个儿还挺新鲜的。虽然不像和露初绽的花骨朵那么水灵鲜嫩，好歹也有一朵鲜花开得正盛的春光灿烂美吧？结果被这句破话一添堵，我愣是觉得自己这朵好花离春残花落为时不远了。

说到新鲜这个问题，就不得不联想起“保质期”这个词。这个世界上任何东西都有保质期，过了保质期的商品就卖不出去。保质期将至的商品也不好销。如今按这个破人的破话来说，我的青春保质期也快到日子了。聪明的话赶紧找“销路”，快找个

肯接手的人嫁了——二十五岁的未婚女给人老韭菜的感觉，二十五岁的小媳妇可是一把水葱似的好年纪。

可我白白活了二十五年，连个可以谈婚论嫁的男朋友都还没有混到。眼看离大限之期不远矣，这可如何是好？

女儿悲，青春已大守空闺——闲来无事再翻已经读过101遍的《红楼梦》时，这句话格外刺眼。把书一扔，我托着下巴发呆：咋办呢？姐咋办呢？

我一向都不是好赶时髦的孩子，居然一不留神也顺应时代潮流赶了一把时髦，奔着剩女的道路去了！整日里怀着一颗恨嫁的心伤春悲秋，看花花不红，看树树不绿，总之看什么都不顺眼。唉！苦哇！

我这么苦，我爸还一点都不当回事。他老人家上下嘴皮一碰说得轻巧：“你和周一鸣不是关系很要好嘛，我看你俩挺合适，你要实在找不着合适的对象干脆就找他吧。”

“他——他怎么行！老爸您又不是不知道，我穿上高跟鞋比他还高。”

老爸举重若轻地说了一句：“怎么在女人眼里，一个男人好不好跟身高有关系呢？”

“在别人眼里不知道，反正在我眼里有关系。”

我一直以来都喜欢高大的男人，身高不足一米八的在我眼中都不堪托付终生。我的意中人，我希望他高大威猛英俊潇洒。

老爸用眼皮不愉不悦地夹了我一下：“我听说，在男人眼里，一个女人好不好也跟身材有关系，你似乎在这方面也不占优势哦。”

老爸这句话捅到了我的软肋，郁闷得我饭都不想吃了。石姨来叫吃饭时，我嘴一撅头一扭脚一跺：“不吃了，没胃口。”

石姨是我后妈，我大一那年老妈因病去世，三年后老爸续娶了她。虽然挂着半个妈的头衔，石姨在我面前却一直像个小媳妇似的委曲求全。此刻堆出一脸笑意来劝：

“多少吃一点吧，今天有你爱吃的粉蒸肉呢。我特意去郊外荷塘摘了新鲜荷叶来蒸的。”

我虽然对这个后妈一向没好脸色，但这不挡吃也不挡喝。每回吃她做的饭菜时，我还格外拿出一副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的架势。不过她的厨艺确实好，让我吃嘛嘛香。

老实说一句，我死去的亲妈这方面远不如她。但当着她的面，我永远都说我亲妈做的菜最好吃。

听说今晚石姨做了荷叶粉蒸肉，我忍不住食指大动。正想就势下台，老爸偏不给我下台的机会。

“她不吃就算了，她们女孩子要减肥，肉是不能多吃的。你别破坏她的减肥大计。”

我的荷叶粉蒸肉就这样跟我沙哟娜拉了。不过我没时间为粉蒸肉伤心，老爸的话又唤醒了我的另一重危机意识。回到自己的房间对着穿衣镜左照右照，我不得不承认自己是该少吃点肉了，否则这身上的肉可就有点多了。我咋就这么容易胖呢？都怪小时候的底子没打好。

我从小就胖。

很多年以前，我有个绰号叫“小胖妹”。任何人都可以变得胖，只要你巨能吃。

那时候我就很能吃。从一岁多开始，凡是小手能抓住的东西都不顾三七二十一就往嘴里塞，逮着什么吃什么。有次一口气误吞了三个颜色鲜亮的玻璃小球，当成糖丸咽下肚，爸妈发现后吓得赶紧抱了我往医院送。医生说这种情况一般问题不大，外形没带尖锐钩角的异物进入消化道后大都会随着大便排出来，让他们抱我回家注意一下排便情况。可怜我爸我妈那两天天天守着我拉完大便再检查那堆臭烘烘的玩意儿，直到看到那几个闯祸的玻璃小球为止，才算解脱。

长大一点后，我开始懂得分辨什么东西能吃、什么东西不能吃。记得妈妈有次买回一袋桃子挂在门后，哄骗我说里面装的是蛇，叫我千万不要碰，小心被蛇咬。

我妈实在是太低估我的智商了。她走后，我把那袋东西盯着看了半天后猜一定不会是蛇。因为蛇是会动的，可是袋子里始终没有丝毫动静。最后我凭借大无畏的冒险精神搬来一张凳子，爬上去查看究竟。看到袋子里装的其实是青青红红的桃子时，心里乐开了花。毫不客气地一手抓一个，下了凳子洗也不洗就全部啃进肚子里去了。

结果妈妈下班回家时我的手和嘴都在发痒，痒得难受。因为桃子没有洗，它的绒毛能令人发痒，我不慎中了招。妈妈是又气又急，一边替我解决发痒的问题，一边把我狠狠教训了一顿。

这么逮什么吃什么，能架得住不胖吗？我越长越像一个球。圆乎乎的脸蛋胖嘟嘟的身子，小胳膊小腿都如嫩藕似的白嫩浑圆。在我家那一带，认识我的大人小孩都不叫我的名字，都管我叫小胖妹。

直到如今，周一鸣还时不时地叫我一声小胖妹。我听得格外刺耳，不准他再叫：“别叫了行不行？好老土的。”

“那哥换个不老土的，叫你小胖纸吧！网络上最时髦新潮的叫法，没意见了吧？”

胖妹和胖纸有什么区别，人家最讨厌的实际上不就是那个“胖”字嘛。他却故意跟我作对，照叫不误。不过他这样刺激我时，我也有办法给他添堵。他叫我小胖妹或小胖纸，我就叫他微生物——想知道微生物是什么意思吗？我暂且不说，先卖个关子。

先说说周一鸣这个人吧。

我们很小就认识了，他算是我的青梅竹马。小时候，他父母和我爸妈就在同一个军工厂工作。军工厂因为性质的特殊性建在一个深山坳里，四面环山绕水，与附近的农村山林田野打成一片。大人们在这种偏僻地方工作生活觉得单调乏味，小孩子们却如鱼得水，终日“游山玩水”不亦乐乎。

厂家属区的孩子很多，大都贪吃又贪玩，这也是儿童的天性。在山里玩过后再去田里偷东西吃是很多孩子都干过的坏事。附近的农民伯伯们种的那些可以入口解馋的农作物，如玉米、黄瓜、番茄、红薯等可就遭殃了。黄瓜番茄可以生吃，玉米红薯烤一下再吃别提多香了，一帮小坏蛋没少糟蹋。三五成群地去偷嘴，好玩还多过好吃。

我那时年纪虽小，胆子却大，嘴馋起来更是不要命，也敢跟着一群大孩子去农民伯伯的菜地里混钻混偷。有一回偷红薯时还挖到一个很大很大的，谁的战利品都没我挖的这块大，很是傲视群雄了一番。

我们的首领，也就是这帮“贼娃子”的头头因此特别赏识我，还隆恩浩荡地要封我为压寨夫人。虽然他都不太明白“压寨夫人”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当然我也不明白。我们都是从电视电影中偶尔听来的这个词，似懂非懂地知道那是什么好汉组织中最有分量的女性职位。

当时我很快活地嚷嚷：“哦——我是压寨夫人喽！”

那时候倍感荣耀的事，如今想起来只觉好笑。而当年那位曾经“册封”过我为夫人的头头，早漂洋过海去了澳大利亚。在那边刷了几年盘子后总算站稳了脚跟，如今已经有了明媒正娶的正室夫人，小孩也好几岁了。我这位“压寨夫人”，恐怕借他十个脑子都想不起来了。

斗转星移，不觉一二十年就这样过去了。童年时那群曾一起厮混过偷摸过的孩子，如今大都已经不相来往。唯一硕果仅存的就只有一个周一鸣还在继续做朋友。这首先得益于我们年纪相当，然后是“臭味相投”。

当年那个“山寨绿林”组织里就数我和周一鸣年纪最小，他只大我三个月。其他的都是至少年长我好几岁的大哥哥，否则也没法带着我们俩小萝卜头偷鸡摸狗。后来他们渐渐长大了，老成了，尤其是上了初中后，一个个都端着一副中学生的派头不肯再跟我们这两个还在混小学的小屁孩玩。我和周一鸣遂结为同盟军，不惧势单力薄，继续跟玉米棒子嫩黄瓜红番茄等一干农作物过不去。还将作战范围扩展到了附近人家种的葡萄、栽的石榴等果树。

那一带种石榴的人家有好几户，可惜他们的石榴树中看不中吃。开花时满树胭脂色花朵红似朝霞初上，结的果实却小得可怜，比鸡蛋大不了多少，味道也很差强人意，远不如葡萄好吃。

当地种葡萄的人家只有两户，其中一户还养着大黑狗看家护院。我俩识得厉害，不敢去招惹那条有着一口锐利大牙的黑毛畜牲。相比之下，另一户没养狗的人家就成为重点作战对象。

因为在“山寨绿林”组织久经考验过，我和周一鸣“鸡鸣狗盗”很有一手。去人家门口偷葡萄时，作案时间我们很聪明地选择在午后一点至两点间，这个时候大人们基本上都在午休，被“逮捕归案”的风险就降低了很多。作案手法我们总是采取搭人梯的方法，因为葡萄架一般都搭得较高，光靠一个人的身高是够不着的，得一个人驮起另一个人，才能勉强够得着几串垂得低低的葡萄。

一个男娃娃和一个女娃娃一起去偷葡萄，论理，搭人梯时该是男娃娃驮女娃娃的。可是不幸，作为一个小胖妹，周一鸣根本就驮不起我，总是反过来要我驮他。实事求是地说，以我的体重是更合适当驮人的那个。